

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引导全市妇女及各类妇女组织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团结动员全市妇女投身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服务。

3.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教育引导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宣传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4.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促进妇女参政，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上级党政机关提出有关建议。

5.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

6.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7.指导全市各级妇联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建立与各族各界妇女的联系，巩固妇女的大团结。

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玉溪市妇女联合会共设置 4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宣传和妇女发展科、组织和维权科、家庭和儿童科。

所属单位 1 个，为玉溪市妇女儿童发展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1.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2.其他事业单位：玉溪市妇女儿童发展中心

纳入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玉溪市妇女联合会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8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4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2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2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部门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1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1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9 人（离休 0 人，退休 9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一）创新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凝聚广大妇女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玉溪实践的磅礴力量。

1. 深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推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充分挖掘玉溪“聂耳故乡”红色资源，在“三八”国际妇女节开展“同升国旗 同唱国歌”主题教育活动，在 4 个重点地区开展“同心筑梦”系列活动，凝聚妇女群众思想共识，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依托“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等载体，组织开展线上线下宣传宣讲 881 场次，覆盖受众 7.5 万人次。

2. 强化宣传引领，弘扬时代新风。联合市融媒体中心，开设三八节特别报道“巾帼风采谱华章”等，通过“玉溪妇联”微信公众号开设《三八节特辑·她力量》专栏，以独特的“她”视角充分展示新时代巾帼风采，讲好玉溪巾帼故事。注重挖掘基层先进典型，选树全国三八红旗手、三八红旗集体等 3 人（个），云南省三八红旗手、三八红旗集体 7 人（个）。举办玉溪市妇女先进典型宣讲报

告会，通过身边人讲身边事，发挥榜样的力量。

3. 压实责任链条，守好意识阵地。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修订完善微信公众号管理办法、舆情监测和处置制度，加强阵地管理。开展涉妇女和未成年人领域舆情分析研判，提高问题的发现、研判和处置力。市妇联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626 条，15 条信息被《中国妇女报》《学习强国》采用。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动员广大妇女积极投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1. 促进妇女创业就业。全面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发放创业贷款 110 户 2274 万元。开展“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提供岗位 3.5 万个，1770 人达成就业意向。组织女性创业者参加全国、全省培训班。举办“巾帼玉品出玉”交流活动、“巾帼绽芳华·臻品汇玉溪”推介会，开展“绣中华·铸同心”非遗刺绣文化活动，召开玉溪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调度暨推动妇女刺绣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座谈会，助力妇女产业发展。

2. 推动家政服务提质扩容。推动玉溪市巾帼家政服务协会成立，举办玉溪市 2025 年家政服务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开展家政职业引导宣讲及校园招聘活动进职业院校，推进家政进社区，打造社区试点，为居民提供育儿指导、养老护理、家居保洁等“菜单式”家政服务。

3. 助力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进“美丽庭院”建设，创新构建

“妇联引领+妇女参与+家庭共建”基层治理新模式，全市累计建成“美丽庭院”示范户 10 万余户，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村容村貌提质与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深度融合。

（三）做深做细做实家庭工作，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在基层治理中作用。

1. 创新家庭教育模式。认真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与市教育体育局共同制发《玉溪市贯彻落实〈云南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的通知》。完成《玉溪市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21-2025 年）》评估。探索实施“三级介入”家庭教育模式，通识课程开课 3466 次培训家长 18.6 万余人次；“童·成长”父母支持计划 782 名家长完成亲职教育工作坊培训“持证上岗”；困境家庭家庭教育支持服务项目惠及 87 个家庭。该模式被收录于全国妇联《新时代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实践典型案例汇编》、全国妇联与中国人民大学联合编撰的《家力量·新治理：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进基层治理的中国实践》，并在全国妇联、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项目评估中被命名为家庭教育“玉溪模式”，获得国家级认可和推广，工作经验在全国妇联、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项目总结会上作交流。

2. 培育家庭文明新风尚。健全典型家庭选树机制，6 户家庭获评云南省最美家庭。开展 5.15 国际家庭日等活动，推送“家庭教育微课堂”41 期，“每日分享”家庭教育经典语录 200 余条，以好家风促社风、正政风。开展“全城热恋”线上交友、青年职工七夕联谊

、军地共建“七夕”活动等，倡导正确婚恋观、生育观。

（四）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妇女儿童。

1. 扎实推进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落实。举办玉溪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业务培训班，推动红塔区“两纲”示范区创建、新平县古城街道锦秀社区儿童友好社区建设示范项目、红塔区“爱在开端”0-3岁儿童早期发展指导服务项目。开展市本级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监测评估及中期预评估，多数指标进展顺利。

2. 深化普法宣传与法治建设。深入开展“建设法治中国·巾帼在行动”系列活动399场次，发放资料8.8万余份，提供现场咨询269人次。实施妇联“法律明白人”培养计划，组织2.5万余人收看普法宣讲，提升基层妇联干部法治素养，引导妇女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3. 优化维权关爱服务。擦亮“12338，有事找娘家”品牌，全部入驻县、乡两级综治中心，接听热线122个，排查婚姻家庭矛盾纠纷1017件，妇女维权主动嵌入基层治理。玉溪市代表队在2025年云南省婚调工作“大比武”中荣获团队二等奖和个人二等奖。开展“女童保护”儿童安全及“拥抱青春期”健康教育讲座1010余场次，受益5.5万余人次，云南玉溪春雨团队连续三年获评全国优秀团队。招募“爱心妈妈”6656名结对关爱儿童6141人。开展寒暑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1441场次，3.65万名家长儿童受益。争取各类项目

资金 137 万元，慰问帮扶困境妇女儿童、“两癌”患病妇女等，不断提升妇女儿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坚持妇联改革创新驱动，增强引领服务联系针对性精准性有效性。

1.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动融入清廉云南建设玉溪实践，召开全市妇联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扎实开展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抓好廉洁家风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针对 2024 年市委巡察反馈的 38 个问题以及专项检查反馈的 45 个问题和重点整改交办事项，高标准推进整改工作，切实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

2. 夯实基层激发组织活力。持续推进基层妇联组织规范化建设，全市新建新兴领域妇联组织 1590 个，建立妇女之家或妇女微家 1249 个。9 个县（市、区）妇联均已实现与相关群团部门统一合并办公，资源整合效能增强。严格落实 2026 年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要求，同步加强基层妇联组织建设，努力提升妇女参政议政工作力度。

3. 求真务实锤炼队伍作风。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结合集中纠治违规吃喝和违规饮酒问题、干部作风突出问题等，一体推进学查改。深入实施“基层妇联领头雁计划”，通过开办全市女干部政治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参与各类专题培训，系统提升妇联干部能力。持续加强纪律教育和廉洁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妇联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6,024,667.1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51,009.89 元,占总收入的 88.82%;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673,657.24 元,占总收入的 11.18%。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598,351.90 元,增长 11.0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76,953.87 元,增长 7.58%;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增加 221,398.03 元,增长 48.9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奖金及基本工资等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收到联合国儿童基金驻华办事处转入家庭教育项目资金和云南省妇女儿童发展中心转入春蕾计划青春期讲座经费。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6,009,347.89 元。其中：基本支出 5,231,009.89 元，占总支出的 87.05%；项目支出 778,338.00 元，占总支出的 12.95%；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639,319.66 元，增长 11.91%。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664,988.24 元，增长 14.56%；项目支出减少 25,668.58 元，下降 3.19%；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奖金及基本工资等人员经费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妇女联合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231,009.89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383,385.24 元，占基本支出的 83.8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847,624.65 元，占基本支出的 16.20%。人均日常年支出 290,611.66 元/人，其中：人均人员经费年支出 243,521.40 元/人，人均日常公用经费年支出 47,090.26 元/人。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妇女联合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778,338.0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1. 春节慰问困境妇女儿童专项资金 100,000.00 元，主要用于在春节前夕对全市范围内的 200 名农村流动、留守、困境妇女和儿童进行走访慰问；

2. 自有资金账户项目资金 658,338.00 元，主要用于支出聘用人员经费、开展家庭教育等项目支出；

3. 玉溪市 2025 年“绣中华·铸同心”非遗刺绣文化项目省级资金 20,000.00 元，主要用于开展 2025 “绣中华·铸同心”非遗刺绣文化活动。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51,009.89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04%。与上年相比增加 376,953.87 元，增长 7.58%，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1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765,113.2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0.36%，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63%。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3,038,201.26 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0.00 元、事业运行 606,911.97 元、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000.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奖金及基本工资等人员经费增加；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18,521.6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7.17%，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7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600.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965.60 元、死亡抚恤 285,956.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追加了死亡抚恤金；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344,956.0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45%，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0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155,778.28 元、事业单位医疗 26,312.52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327.19 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38.07 元；造成预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322,419.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02%，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5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316,438.00 元、购房补贴 5,981.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员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增加；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1,000.00 元，决算为 32,418.2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7%；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4,008.82 元，增长 14.1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6,000.00 元，决算为 25,943.54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80.03%，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00.00 元，决算为 6,474.7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19.97%，完成年初预算的 43.16%。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37.88 元，下降 0.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4,046.70 元，增长 166.67%；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6,474.7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4,046.70 元，增长 166.67%；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1,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2,418.2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7%，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4,008.82 元，增长 14.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6,000.00 元，决算为 25,943.5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00.00 元，决算为 6,474.7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16%。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优化管理，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37.88 元，下降 0.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4,046.70 元，增长 166.67%，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6,474.7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4,046.70 元，增长 166.67%；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任务增加，公务接待支出相应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调研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42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省、县区专项调研、汇报往来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47,624.65 元，比上年增加 20,733.39 元，增长 2.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增加，公用经费支出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42,954.94 元、印刷费 11,235.70 元、水费 6,122.06 元、电费 9,282.20 元、邮电费 11,547.77 元、差旅费 85,514.00 元、租赁费 164,500.00 元、公务接待费 6,474.70 元、培训费 47,528.51 元、委托业务费 104,72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43.54 元、工会经费 40,746.96 元、其他交通费用 172,883.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40.54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玉溪市妇女联合会资产总额 322,425.49 元，其中，流动资产 115,880.26 元，固定资产 206,545.23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

（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25,462.59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20,880.29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5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5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50.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50.00 元。（以上“政府采购工程支出”不包括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

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

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